

附件 7

三明市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 审批告知承诺制申请表

审批方式	审批告知承诺制		
项目名称	建筑玻璃加工项目		
项目代码	/		
项目建设地点	福建梅列经济开发区小微企业创业园 14 号楼		
环境影响评价行业类别	52、玻璃及玻璃制品—其他玻璃制造		
是否开展规划环评	☐ 是 ☒ 否		
规划环评审查文件名、文号(已开展的填写)			
是否涉及环境敏感区	☐ 是 ☒ 否		
涉及环境敏感区类别(涉及的填写)	/		
是否排放重金属或持久性有机污染物	☐ 是 ☒ 否		
重金属或持久性有机污染物排放量(有排放的填写)	/		
风险潜势划分等级	☒ I 级 ☐ II 级 ☐ III 级 ☐ IV 级		
防护距离内是否有环境敏感目标	☐ 是 ☒ 否		
环境敏感目标情况(涉及的填写)	/		
建设单位	三明华云玻璃有限公司(公章)		
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☐ 组织机构代码	91350400MA343DLM1G		
☐ 工商注册号 ☐ 其他			
授权经办人员信息	姓名: [REDACTED]	联系方式: [REDACTED]	
	身份证号码: [REDACTED]		
评价单位	三明市韬睿环保技术有限公司(公章)		
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☐ 组织机构代码	91350402077408020X		
☐ 工商注册号 ☐ 其他			

编制主持人职业资格证书编号	0000726
建设单位承诺	一、三明市韬睿环保技术有限公司编制的《建筑玻璃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已经本单位核实，相关内容真实、准确，我单位对该报表的内容和结论负责。 二、本项目不存在“未批先建”等环境违法行为。 三、根据《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〈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机制方案〉的通知》（环发〔2015〕162号），本单位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完成后，已向社会公开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（网址：http://bbs.0598yu.com/forum.php?mod=viewthread&tid=602196）。本单位提交的《建筑玻璃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公开本电子版，不含涉及国家秘密、商业秘密、个人隐私以及涉及国家安全、公共安全、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的内容；对于环评文件中不宜公开的内容及理由说明如下： 1、/ 2、/ 四、本单位自觉接受政府、行业组织、社会各界的监督。 建设单位（盖章）： 申请日期：2020年 月 日
环评机构承诺	本单位接受三明华云玻璃有限公司的委托，按照国家有关环境影响评价标准、技术规范等规定，开展建筑玻璃加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，编制《建筑玻璃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》。本单位和该报告表编制主持人对该报表的内容和结论承担相应责任。 环评机构（盖章）： 编制主持人（签字）：蒋锡乞 日期：2020年 月 日
相关文书送达方式	（ ）快递送达，邮寄地址为： （√）申请人自取（取件地址：三明市行政服务中心，联系电话：0598-7500062） 注：以上三种方式均可（打√），请申请人在提交申请表时一并明确。

注：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除在表格规定的地方加盖公章，并对整份申请表加盖骑缝章。本表一式三份，生态环境部门、建设单位、环评机构各存一份。填报说明可不打印。